证券代码:000505、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京粮B　公告编号:2018-049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所有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京粮控股、京粮B	股票代码	000505、2005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寅虎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16号京粮大厦		
电话	010-51672029		
电子信箱	593374748@qq.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3,639,625,979.41	393,836,785.57	3,282,562,276.93	1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9,918,995.68	17,226,146.52	59,669,131.85	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7,359,036.51	18,603,896.70	18,603,896.70	208.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694,542.88	-69,730,210.02	-689,492,578.81	106.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4	0.09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4	0.09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3%	23.37%	4.22%	-1.4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6,334,431,733.31	6,082,383,851.23	6,082,383,851.23	4.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61,447,086.80	2,101,342,683.37	2,101,342,683.37	2.8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4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2.06%	288,439,561	164,877,598		
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国有法人	7.07%	48,510,460	48,510,460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33%	22,828,451	22,828,451		
鑫牛润瀛（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鑫牛润瀛（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33%	22,828,451	22,828,451		
LI SHERYN ZHAN MING	境外自然人	3.14%	21,539,400	0		
梅建英	境内自然人	0.38%	2,604,203	0		
东阳市横店担保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2%	2,204,976	0		
张晓霞	境内自然人	0.28%	1,949,250	0		
王小星	境内自然人	0.26%	1,808,000	0		
钟懿	境内自然人	0.25%	1,728,283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管中心持有京粮集团100%股权，京粮集团持有京粮控股42.06%股份，为京粮控股控股股东。除上述股东关系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王小星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808,000股；2、股东钟懿通过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728,283股；3、股东胡天高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38,00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192,252.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整体经营情况

2018年上半年，公司在外部环境复杂艰巨、竞争加剧的情况下，坚持稳中求进，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36.40亿元，同比增长10.88%；利润1.09亿元，归母净利润5992万元，同比增长0.42%。其中：油脂板块实现营业收入32.03亿元，同比增长28.28%；利润6857万元，同比增长39.84%。食品板块实现营业收入4.19亿元，同比增长10.66%；利润6748万元，同比增长10.84%。 置入资产北京京粮食品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40亿元，同比增长22.99%；利润1.23亿元，同比增长14.17%；归母净利润7354万元，同比增长19.46%。

2、油脂板块经营情况

今年以来，美国与全球贸易关系紧张，3月22日美国总统特朗普签署针对中国“知识产权侵权”的总统备忘录（内容包括对价值600亿美元的来自中国进口商品加征关税），4月初中国宣布计划对美国大豆等产品加征关税。中美贸易摩擦持续升级，公司旗下主要油脂压榨企业京粮天津原材料大豆的采购转向巴西。为有效应对中美贸易战带来的冲击，油脂板块以五大平台为依托，充分发挥油脂产业链的链条优势，在油脂压榨业绩下滑的情况下，实现利润6857万元，同比增长39.84%。小包装油脂产品结构不断优化，公司旗下小包装油脂营销企业古船油脂报告期内实现利润1213万元，同比增长65.03%，综合毛利率达到15.62%，创企业历史新高。油脂油料贸易业务严谨市场研判、强化风控管控，灵活有效应对了中美贸易战的冲击，报告期内实现利润3126万元，同比增长140.73%。

3、食品制造板块经营情况

2018年上半年，食品制造板块在行业战略竞品不断涌入、终端市场竞争加剧的情况下，实现利润6748万元，同比增长10.84%，保持稳步发展势头。休闲食品业务以“一主两翼”（一主：薯类产品，两翼：膨化食品和糕点）为战略方向，坚持“差异化非对称竞争战略”，深化“专业化制造+文化创意+互联网”模式，着力实施打造精品和产品升级迭代策略，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3.86亿元，同比增长8.17%；利润6592万元，同比增长9.56%。面包加工业务在巩固肯德基渠道的同时，积极拓展零售渠道，加大外埠布局和新品研发，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3455万元，同比增长18.2%；实现利润156万元，同比增长119.72%。

4、土地修复板块经营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二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江苏新沂窑湾镇项目和唐山曹妃甸项目。1月10日，公司与新沂窑湾旅游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宇金柱农业合伙企业(普通合伙)、北京京粮鑫牛润瀛投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共同设立京粮田园综合体建设运营（新沂）有限公司，占股比例45%，启动江苏新沂窑湾镇项目。4月16日，公司完成对京粮（曹妃甸）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的增资，占股比例51%，启动唐山曹妃甸项目，已经完成设计招标，设计方案通过了唐山市国土专家的评审，后续将平稳推进工程施工、政府验收及耕地指标的申报销售工作。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因新设子公司导致合并范围增加2个单位：京粮田园综合体建设运营（新沂）有限公司以及京粮（曹妃甸）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此页无正文，为《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之签字盖章页）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505　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　京粮B　公告编号:2018-047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通知》。本次董事会以现场会议的方式于2018年8月15日9点30分在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16号京粮大厦1517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8名，实际出席的董事8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国丰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和《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北京粮食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北京粮食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京粮田园综合体建设运营（新沂）有限公司基本制度的议案》

4.01、《京粮田园综合体建设运营（新沂）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02、《京粮田园综合体建设运营（新沂）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03、《京粮田园综合体建设运营（新沂）有限公司经理办公会议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04、《京粮田园综合体建设运营（新沂）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05、《京粮田园综合体建设运营（新沂）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岗位职责》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06、《京粮田园综合体建设运营（新沂）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07、《京粮田园综合体建设运营（新沂）有限公司招标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薛春雷先生因工作安排，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薛春雷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薛春雷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经公司股东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宁馨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18年9月4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7日

刘宁馨女士简历

刘宁馨，女，1990年8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金融学专业。2015年8月至2017年8月任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投资管理二部业务助理。2017年8月至今任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投资管理二部业务主管。

是否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否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否

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否

是否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任公司股东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投资管理二部业务主管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0股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是否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是

是否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否

证券代码:000505　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　京粮B　公告编号:2018-048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本次监事会以现场会议的方式于2018年8月15日上午9点30分在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16号京粮大厦1503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春伶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监事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半年报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和《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北京粮食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北京粮食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000505　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　京粮B　公告编号:2018-050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定于2018年9月4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9月4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9月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9月3日下午15:00至2018年9月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或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 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8月28日（星期二）

B股股东应在2018年8月23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16号京粮大厦1517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大公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股东，请于2018年9月3日上午9:30—12:00，下午14:30—17:00进行登记。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被委托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以2018年9月3日17:00前收到传真或信件为准）。公司传真：010-51672010

3、公司不接受电话通知方式进行登记。

4、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16号京粮大厦15层证券事务部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上， 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赵寅虎

联系电话：010-51672029　　传真：010-51672010

2、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05

2、投票简称：京控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9月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9月4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代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议案》	√			

委托人/单位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861　证券简称:瀛通通讯　公告编号:2018-072

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瀛通通讯	股票代码	00286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子路	胡玩	
办公地址	湖北省通城县经济开发区玉立大道555号	湖北省通城县经济开发区玉立大道555号	
电话	0769-83330508	0769-83330508	
电子信箱	ir@yingtong-wire.com	ir@yingtong-wir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96,378,664.07	344,836,587.65	1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288,291.88	44,879,255.09	-3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505,903.46	37,791,437.52	-3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637,343.09	49,934,334.05	-123.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06	0.4389	-47.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06	0.4389	-47.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8%	6.10%	-3.4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15,978,589.87	1,188,124,786.30	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29,396,292.48	1,040,611,822.11	-1.0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0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黄晖	境内自然人	31.20%	38,287,800	37,139,800	质押	12,800,000
萧锦明	境内自然人	13.11%	16,086,900	12,065,175		
左笋娥	境内自然人	6.11%	7,490,900	7,460,900		
通城县瀛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2%	4,200,000		质押	2,000,000
湖北量科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3%	3,600,000			
左贵明	境内自然人	2.75%	3,379,600	3,379,600		
刘浪宇	境内自然人	2.65%	3,254,900			
左娟妹	境内自然人	2.54%	3,122,400	3,102,400		
曹玲杰	境内自然人	2.53%	3,102,400	3,102,400	质押	990,000
左美丰	境内自然人	1.90%	2,326,800	2,326,800	质押	1,6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黄晖、左笋娥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左贵明、左娟妹、曹玲杰、左美丰为一致行动人。通城县瀛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东为公司高管及员工。实际控制人与其他前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一致行动人关系。除公司股东黄修成为一致行动人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稳步发展的态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637.87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14.95%，营业成本29,741.47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24.26%，销售费用 987.21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19.50%，管理费用5,605.06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36.06%，营业利润3,447.59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24.89%，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3,210.20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28.47%。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黄 晖

2018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002861　证券简称:瀛通通讯　公告编号:2018-070

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8月6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召开公司通知。会议于 2018年8月16日16:30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东莞市瀛通电线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董事出席9名（其中独立董事孔英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由董事长黄晖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和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的《公司 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审议并通过《关于募集资金2018年上半年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及 《中国证券报》 的 《关于募集资金2018年上半年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73）。

三、备查文件

1、《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002861　证券简称:瀛通通讯　公告编号:2018-071

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8月6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召开公司通知。会议于 2018年8月16日17:30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东莞市瀛通电线有限公司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和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该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的《公司 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三、备查文件

1、《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002861　证券简称:瀛通通讯　公告编号:2018-073

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18年上半年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2018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72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 [2017]228号） 同意， 本公司于2017年4月10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68万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7.2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29,23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450,635,600.00 元，发行费用总额78,594,400.00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4月10日全部到位。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3-28 号）。

（二）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止2018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174,260,070.17元，上半年使用募集资金112,421,916.64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84,960,517.00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应付的上市发行费用），其中收益凭证理财200,000,000.00元，其余为活期存款。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地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制定了《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并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对该管理制度进行的修改。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城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17年4月28日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述三家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公司一次或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或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5%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为提高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本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内的部分募集资金以结构性存款及收益凭证理财的方式存放。本公司承诺上述理财产品到期后该账户内的资金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并及时通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单不得质押。

截止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万元）	截止日余额（万元）	储存方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城支行	1818040129200092125	12,250.50	3,894.87	活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城支行	1818040129200092125	12,250.50	6,000.00	收益凭证理财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城支行	572971757806	7,098.79	1,086.87	活期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城支行	572971757806	7,098.79	4,000.00	收益凭证理财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中南分行	8111501013600373757	10,000.00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中南支行	8111501113200410214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	423899991010003023227	6,118.31	1,358.27	活期存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	423899991010003023227	6,118.31	5,000.00	收益凭证理财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	423899991010003023303	11,855.40	2,156.04	活期存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	423899991010003023303		5,000.00	收益凭证理财
合计		47,323.00